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送出日期：2019年12月3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合磐通	
基金主代码	00196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9年12月31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12月3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12月31日
	限制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各类别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合磐通A	嘉合磐通C
下属各类别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967	001968
该基金类别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 2019年12月31日起，暂停接受对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金额超过5,000,000元（不含）的申请（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A类和C类两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

如单个开放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金额超过 5,000,000元（不含），则5,000,000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5,000,000元（不含）的部分，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如单个开放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申购累计金额超过5,000,000元（不含），则对该账户基金份额的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基金管理人将逐笔累加至不超过 5,000,000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申请金额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本基金暂停办理上述相关业务期间，赎回（含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本基金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恢复正常办理的具体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拨打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060-3299；

2、登录基金管理人网址www.haoamc.com进行在线提问；

3、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aoamc.com或嘉合基金微信公众号的在线客服；

4、向基金管理人客服邮箱services@haoamc.com发送电子邮件。

（4）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更新）》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自主判断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并应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签订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0年1月2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天天基金交易系统办理下列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业务。同时自2020年1月2日起，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机构销售基金及费率优惠适用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泰达宏利创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2273
2	泰达宏利创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3414
	泰达宏利创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3415
3	泰达宏利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3767
	泰达宏利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3768
4	泰达宏利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3793
	泰达宏利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3794
5	泰达宏利启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3912
	泰达宏利启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3913
6	泰达宏利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4001
	泰达宏利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4002

投资者在天天基金办理上述基金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业务应了解该基金具体业务开通情况，具体可以登陆本公司网站查询相关基金公告。

二、费率优惠活动时间

费率优惠活动自2020年1月2日起开展，优惠活动截止时间以天天基金页面公示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其相关公告。

三、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天天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前端申购费率实行最低1折优惠（具体折扣比例以天天基金页面公示为准），若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具体基金原费率参见该基金最新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在天天基金申购业务的手续费，包括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手续费（各基金定投开通情况以我司最新公告为准），不包括基金认购、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本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规则和流程以天天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其网站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2、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98-8888

网址：www.mfcteda.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手机银行渠道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2020年1月1日00:00至2020年6月30日24:00期间，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泰信先行策略	290002
泰信优质生活	290004
泰信优势增长	290005
泰信蓝筹精选	290006
泰信增强收益	A类:290007
泰信发展主题	290008
泰信周期回报	290009
泰信中证200	290010
泰信中小盘精选	290011
泰信行业精选	A类:290012
泰信现代服务业	290014
泰信鑫益定期开放	A类:000212
泰信竞争优选	005535

注：泰信鑫益定期开放债券基金为定期开放式基金，本基金现处于封闭期，具体开放申购赎回时间以本公司发布相关业务公告为准。

二、费率优惠情况

1、自2020年1月1日00:00至2020年6月30日24:00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的个人投资者，享受基金申购手续费率1折优惠。

2、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签约定期定额投资，并于2020年1月1日00:00至2020年6月30日24:00期间成功扣款的定期定额交易，享受定期定额投资1折费率优惠。

若原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三、重要提示

1、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手续费。“前端模式申购”是指申购基金时就需要支付申购费的购买方式。

客户通过柜面、网银等非手机银行渠道签约的定期定额投资在手机银行渠道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内的扣款不享受1折费率优惠。

2、有关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有关公告。

四、其他事项

1、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5988 021-38784566

网址：www.ftfund.com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西部利得天添富货币市场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西部利得天添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天添富货币	
基金主代码		675061	
基金管理人名称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有关法律法规及《西部利得天添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西部利得天添富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9年12月31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12月3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12月31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天添富货币A	西部利得天添富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75061	67506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9年12月31日起调整西部利得天添富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全部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限额。期间，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或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合计超过1000万元（不含），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对超过限额的申请予以部分或者全部拒绝。

（2）在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取消或调整上述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所有。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westleadfund.com）或拨打客服电话400-700-781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0
债券代码：128013 债券简称：洪涛转债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洪涛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27日以电子邮件及送达方式递交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管。会议于2019年12月30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28号洪涛股份大厦22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年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广东云浮洪涛装饰高新石材产业园项目”结项，将“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园项目”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合计15,270.97万元及后续收到的利息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且涉及的尚未归还的暂时补流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后实施，具体金额以转出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二、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关联董事刘年新先生、刘望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年新先生拟向公司提供人民币1亿元财务资助，使用期限不超过2年，可提前还款。本次财务资助以借款方式提供，借款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借款利率不超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1
债券代码：128013 债券简称：洪涛转债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洪涛股份”）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19年12月30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28号洪涛股份大厦22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世华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广东云浮洪涛装饰高新石材产业园项目”结项，将“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园项目”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合计15,270.97万元及后续收到的利息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且涉及的尚未归还的暂时补流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后实施，具体金额以转出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年新先生拟向公司提供人民币1亿元财务资助，使用期限不超过2年，可提前还款。本次财务资助以借款方式提供，借款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借款利率不超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2
债券代码：128013 债券简称：洪涛转债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拟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广东云浮洪涛装饰高新石材产业园项目（以下简称“云浮产业园项目”）

●本次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园项目（以下简称“天津产业园项目”）

●结余募集资金用途：拟将结余募集资金合计15,270.97万元及后续收到的利息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且涉及的尚未归还的暂时补流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后实施，具体金额以转出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洪涛股份”）于2019年12月3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云浮产业园项目”结项，将“天津产业园项目” 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合计15,270.97万元及后续收到的利息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且涉及的尚未归还的暂时补流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后实施，具体金额以转出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371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14年9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6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8.95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59,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3,296,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45,904,000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9月19日全部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4]48020010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广东云浮洪涛装饰高新石材产业园项目	37,550	36,000	2016年9月30日
2	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园项目	28,000	28,000	2016年9月30日
3	补充流动资金	20,590.40(注1)	20,642.83(注2)	/
合计		86,140.40	84,642.83	

注：1、由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4,590.40万元，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由22,000万元减少为20,590.40万元。2、实际补充流动资金含利息收入52.43万元。

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及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收购股权的议案》，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额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了调整，调整后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变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广东云浮洪涛装饰高新石材产业园项目	23,550	22,000	2017年3月30日
2	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园项目	17,000	17,000	2017年3月30日
3	收购上海学尔森文化传播有限公司85%股权	29,750	25,000	/
4	补充流动资金	20,590.40	20,642.83	/
合计		90,890.40	84,642.83	

根据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了调整，调整后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变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广东云浮洪涛装饰高新石材产业园项目	23,550	22,000	2017年8月31日
2	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园项目	17,000	17,000	2018年6月30日
3	收购上海学尔森文化传播有限公司85%股权	29,750	25,000	/
4	补充流动资金	20,590.40	20,642.83	/
合计		90,890.40	84,642.83	

2017年7月10日，公司披露《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产的公告》（公告号：2017-057），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云浮产业园项目”已投产。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天津产业园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2019年12月30日。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15,2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2019年5月28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截至公告日，实际已用于暂时补流募集资金13,800万元。

（三）募集资金余额

截至2019年12月26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14,709,694.06元（含利息等收入）。具体情况如下表：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户余额（元）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14,585,672.38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	62,895.64
广东云浮洪涛高新石材产业园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	11,010.25
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50,115.79
合计		14,709,694.06

上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加上已用于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13,80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26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152,709,694.06元。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

截至2019年12月26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投资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后续安排	项目余额
1	广东云浮洪涛装饰高新石材产业园项目	22,000	16,694.55	75.88%	/	拟结项	5,305.45
2	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园项目	17,000	9,982.70	58.72%	2019/12/30	拟终止	7,017.30
3	收购上海学尔森文化传播有限公司85%股权	25,000	25,000.00	100.00%	/	已完成	0
4	补充流动资金	20,642.83	20,642.83	100.00%	/	已完成	0
合计		84,642.83	72,320.08				12,322.75

三、拟结项及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原因及资产处置说明

（一）云浮产业园项目的实施情况、结项原因

本项目在广东云浮新建高新石材产业园里，生产大理石规格板、花岗石规格板、工艺异型石材和线条加工，满足公司对中高档石材原材料的采购需求。主要新建大板、规格板车间，工艺车间，排版、验货车间，荒料储存场及石材展厅等。项目有利于增强公司对中高档石材的控制力度，有利于进一步强化公司工程整体装饰配套能力。同时，在原材料产地加工中高档石材，其高附加值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也将产生显著的带动作用。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广东云浮洪涛装饰高新石材产业园有限公司实施此项目。

公司在云浮产业园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本着科学、高效、节约的原则，加强项目的预算和流程管理，优化项目设计方案，合理降低了成本和费用，最大限度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截至2019年12月26日，“云浮产业园项目”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6,694.55万元，剩余募集资金5,305.45万元。

目前该项目已建设完毕，公司拟将项目结项。

（二）天津产业园项目的实施情况、终止原因及相关资产处置说明

本项目在天津新建洪涛装饰产业园项目，新增移动家具（床架、会议台、餐台、休闲椅等）、部分固装家具（软饰品、床屏、花格、屏风等）、游艇木质饰品等产品的生产，增加公司配套木制品的品种；扩充部分固装家具（饰面板、高柜、矮柜、线条等）的产能，供应公司北方区域的建筑装饰工程。在丰富产品序列的同时扩充部分产品的产能，满足公司对木制品原材料的采购需求。主要新建木皮车间、备料车间、木工车间、打磨车间、油漆车间、包装车间及样板车间等。

项目立项后，恰逢天津市滨海新区管理机构改革，项目“建筑规划许可证”在原管理机构尚未办理完毕，所有程序重新申报，耗费较长时间，并影响后续各项行政许可证的办理。至2015年9月，公司办理完“合理用能行政许可证”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项目正式开工建设，并于2016年7月主体完工。

2017年两会期间，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坚决打好蓝天保卫战”的要求，同时2017年是《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第一阶段的收官之年，环境保护等十部委和京津冀及周边六省市启动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先后出台《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017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017-2018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强化督查方案》、《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018-2019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等政策文件，开展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工作。在建设过程中，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号召，数次停工以支持政府工作。项目前后停工总计逾六百天，严重影响项目进展。经综合考虑，公司决定终止“天津产业园项目”。

截至2019年12月26日，“天津产业园项目”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9,982.70万元，剩余募集资金7,017.30万元。项目现已完成两座厂房、一座办公楼。项目终止后，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相关资产进行合理处置，择机出售或出租相关资产，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为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率，公司拟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后的结余资金及后续收到利息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且尚未归还的暂时补流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后实施，具体金额以转出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上述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在结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出后予以注销。

公司承诺本次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将按现行有效的法律规章和证监会、深交所的规则要求对公司的风险投资和财务资助进行规范。

五、拟结项及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拟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公司经营情况做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降低财务费用支出，满足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六、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结项或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公司经营情况做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降低财务费用支出，满足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结项或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对募投项目进行分析、论证后做出的适当调整，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结项及终止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除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外，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结项及终止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结项及终止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3
债券代码：128013 债券简称：洪涛转债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洪涛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年新先生拟向公司提供人民币1亿元财务资助，使用期限不超过2年。

2、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刘年新先生、刘望先生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一、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发展资金需求及快速融资需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年新先生拟向公司提供人民币1亿元财务资助，使用期限不超过2年，可提前还款。本次财务资助以借款方式提供，借款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借款利率不超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该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019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关联董事刘年新先生、刘望先生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刘年新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年新先生拟向公司提供人民币1亿元财务资助，使用期限不超过2年，可提前还款。本次财务资助以借款方式提供，借款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借款利率不超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刘年新先生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效解决了公司灵活快速融资的需求，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体现了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公司承担的融资成本不超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389.8万元，为公司接受关联人财务资助产生的利息。前次公司接受关联人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财务资助期限至2019年12月27日止。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号：2017-103）。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可有效解决公司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刘年新先生、刘望先生须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有效解决了公司快速融资的需求，融资成本不超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七、监事会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有效解决了公司快速融资的需求。该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1、洪涛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洪涛股份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493 证券简称：荣盛石化 公告编号：2019-108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荣盛石化”）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会议于2019年12月30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0年度互保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互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9）。

重点提示：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11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93 证券简称：荣盛石化 公告编号：2019-109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度互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公司、本公司、荣盛石化